

國立屏東大學 111 年度校務基金稽核報告

壹、依據法規：

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及本校校務基金稽核實施辦法，擬訂年度稽核計畫，並作成年度稽核報告，向校務會議報告。本校校務基金年度總收入屬未達新臺幣(以下同)二十億元者，為具體落實校務基金之內部控制及監督作業，聘任兼任稽核人員，隸屬於校長，統合全校整體稽核事宜，辦理校務基金稽核工作。

貳、稽核目的：

為強化本校校務基金執行效能，藉由稽核人員依法規獨立超然執行校務基金稽核業務，以協助校長檢核校務基金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程度，衡量校務基金執行情形，藉以適時提供改進建議及持續追蹤改善情形等，以健全財務及確保校務基金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

參、稽核期間：

一、受稽核期間：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二、稽核工作期程：112年1月1日起至2月28日止

肆、稽核範圍：

一、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

- (一)人事、財務、營運及關係人交易事項，校務基金交易循環之事後查核。
- (二)現金出納及壞帳處理之事後查核。
- (三)現金、銀行存款、有價證券、股票、債券與固定資產等之稽核及盤點。
- (四)校務基金各項業務績效目標達成度定期評估、稽催及彙整報告。
- (五)校務基金運用效率與各項支出效益之查核及評估。
- (六)其他專案稽核事項，校長指示案件或重大異常事項等，辦理專案稽核。

二、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

- (一)稽核單位執行任務，發現校務基金之執行有缺失或異常事項，應據實揭露及提供意見，作成年度稽核報告，並檢附工作底稿及相關資料。
- (二)前開校務基金之執行有缺失或異常事項，係指下列情事：
 1. 校務基金之執行不符合相關法令或學校規章。
 2. 校務基金之執行未達績效目標。
 3. 校務基金之相關作業程序未能發揮其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
 4. 年度決算實質短絀。
 5. 賸餘或可用資金有異常減少。
 6. 開源節流計畫之執行未具成效。
 7. 其他缺失或異常事項。

(三)稽核人員應將開源節流計畫之執行情形，納入年度稽核計畫，定期追蹤其改善成效，並作成年度稽核報告。

三、依據「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規定」

本校稽核評估職能單位依相關法令規定已辦理或預計辦理稽核或評估者得不重複納入稽核，主要項目如：盤點零用金、收據事務處理情形、庫存現金盤點、收付款作業、銀行存款作業、往來帳戶等之查核及其他如出納保管品、票據、有價證券、統一收據等盤點、財產盤點作業查核、資訊安全及個資稽核、人事考核、主計查核(審計部、科技部、教育部會計處定期稽查)、工程採購稽核(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不定期稽核)，為避免重複稽核，提升行政效率，除涉及重大校務基金投資外，前開例行性查核事項不再列入本次校務基金稽核計畫中。

伍、稽核項目：

依據前開規定，本年度稽核項目臚列如次：

一、本校所持之有價證券及股票稽核及盤點，稽核投資管理小組投資內容，如投資標的盤點、損益情形。

二、專案稽核：

(一)111 年度本校配合款執行情形，以高教深耕主冊、附冊 USR 地方創生及附錄等計畫為稽核標的。

(二)111 年度期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之百萬以上動支案。

三、111 年度校務基金之執行是否達成績效目標。

四、111 年度決算是否實質短絀。

五、111 年度校務基金賸餘或可用資金是否異常減少。

六、111 年度開源節流計畫執行情形。

陸、稽核方式：

本年度稽核作業之進行由兼任稽核人員自行議定之，得視情況採書面稽核、實地稽核、臨時抽查、事先排定等不同方式進行；並依據本年度稽核計畫至受查單位進行書面或實地稽核，由受稽核單位提供執行相關辦法及書面資料，視需要請各受稽核單位答詢，以利稽核作業之進行，並於完成稽核作業後，提出相關稽核結果與建議。

※抽核樣本標準：

一、稽核資料期間為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二、受稽單位需提供符合稽核需求之佐證資料或檔案。

三、如需抽檢，其樣本數大小及抽檢方式，由稽核人員依據稽核項目性質、單位特性及樣本數代表性等因素決定之，並得參考行政院主計總處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抽核標準如下表。

評估期間母體發生頻率	每次評估所需最少樣本量
每日多筆	25 筆
每日一筆	15 筆

每週一筆	5 筆
每月一筆	2 筆
不定期，評估期間總筆數>200 筆	25 筆
不定期，評估期間總筆數約 50-200 筆	15 筆
不定期，評估期間總筆數約 16-50 筆	5 筆
不定期，評估期間總筆數約 1-15 筆	1 筆

柒、稽核工作流程：(詳如附表：流程圖)

- 一、校務基金稽核人員研擬年度稽核計畫，陳請校長核示後實施。
- 二、依據各該項目辦理稽核工作。
- 三、撰寫稽核紀錄、稽核報告、稽核缺失或異常事項追蹤表。
- 四、稽核紀錄、稽核報告及相關資料陳請校長核定後向校務會議報告，並公告於本校網站。
- 五、該報告如列有缺失或異常事項，轉請相關單位研提改善與辦理情形，並由稽核人員定期追蹤其改善情形。

捌、稽核結果：

稽核結果經稽核人員彙整後，將校務基金稽核報告及相關稽核底稿資料陳請校長核定後向校務會議報告，並公告於本校網站；該報告如列有缺失或異常事項，轉請相關單位研提改善與辦理情形，並由稽核人員持續追蹤其改善情形。

玖、本報告陳請校長核定後提送校務會議報告。

國立屏東大學

111 年度校務基金稽核報告

壹、稽核日期及受稽核單位

稽核期間：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稽核工作期程：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

受稽單位：各相關單位。

檢附佐證資料：稽核底稿及資料如附件。

貳、稽核結果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1	有價證券及股票之稽核及盤點:投資管理小組投資標的及損益情形	<p>查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投資管理小組設置要點第6點，投資額度不得超過本校可用資金及長期投資合計數之百分之十。考量學校成立的目的是在作育英才、教學與研究，投資宜長期規劃考量、穩健投資、並創造現金流增裕校務運作。</p> <p>再查本校110學年度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之111年投資計畫書(附件1)，111年度投資組合以固定收益的台幣定期存款為主，投資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發行的台灣卓越50基</p>	<p>經查出納組、投資管理小組所提供111年度末證券商交易明細資料及對帳單(附件3)，本校確依據投資計畫書所擬訂計畫執行，累積投資金額正確，無異常短少；投資管理小組持續關注持有基金標的獲利情形，並依據投資計畫書所擬定停利點贖回。</p> <p>倘發生短絀之填補，將依據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投資管理小組設置要點第9點規定，本校經簽准所為之投資，若發生虧損，由當年度已實現之投資收益中彌補；若當年度已實現之投資收益中不</p>	<p>校務基金屬教育性質之經費，所支應一定比例支費用進行投資作為，立基於持續擴充校務基金，追求開源之餘，務求穩定中發展，尤以近來適逢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投資市場波動劇烈，應更臻審慎操作；另觀察近來概念股投資風氣旺盛，且部分概念股基期仍低，可經投資小組會議充分討論將原持有基金贖回獲利部分分批進場。</p>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p>金(0050)每月60萬元、台灣高股息基金(0056)每月60萬元和臺灣ESG永續基金(00850)每月50萬元，及富蘭克林坦伯頓成長基金每月1萬美元；截至112年1月31日，共投資9,573萬1,548元，已實現配息收入為594萬2,029元，未實現資本利得為-400萬8,972元，合併已實現配息收入及未實現資本利得之總投資收益為193萬3,057元，報酬率為5.09%，以上投資標的本校皆按月以定期定額方式申購並長期持有，有效避免市場短期波動所造成之虧損。</p>	<p>足彌補，由該項投資本金彌補。本校將以長期持有之方式投資具有收益性及安全性之績優股或ETF基金，非以謀取短期差價利益為主，將不致發生實際短絀需填補之情形。且因預計短期並無出售需求，故期末並不會產生投資短絀。</p>	
2-1-1	<p>111年度本校校務基金提撥之計畫配合款執行情形 高教深耕「發展學校特色」各學院執行之子計畫</p>	<p>本校109-111年度高教深耕第二期計畫以「From UGSI to USSR」為推動目標，將合校之初所做的UGSI更臻具體落實大學社會責任USR，在第二階段，更進階加入大學學生社會責任(University Students' Social Responsibility, USSR)的目標，延續「落實教學創新」、「提升高教公共性」、「發展學校特色」及「善</p>	<p>在確保本校高教深耕計畫之落實，每季定期召開管考會議，由專案計畫團隊統籌規劃、支援與管考相關事宜，管考機制分為三個層次：月管考、單位管考及季(校)管考，均依照本校「高教深耕計畫經費支用要點」訂定各季經費需達成之量化百分比目標。本年度稽核針對「發展學校特色」中各學院所執行之計畫為主，並以各學院中長</p>	<p>建議各學院除提報中長程年度計畫外，宜一併規劃各季度經費執行目標及進度，清楚呈現各階段所分配之經費，俾呈現經費執行狀態，亦可供自我檢核及管考；編列預算秉持當用則用、當省則省原則，務必確實編列，避</p>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p>盡社會責任」四大目標下，協助大學配合社會趨勢及產業需求進行教學方法之創新，引發學生學習熱情，提升自主學習能力，進而發展大學多元特色，培育新世代優質人才。</p>	<p>程計畫配合款為主要稽核標的，查本校111年高教深耕計畫整體執行率近百(附件4)，且經詳閱各子計畫各季度管考紀錄，執行符法及預訂績效，惟各學院所支應之配合款(中長程計畫，如附件5)，前三季執行率略顯不佳，再查年底將屆期間，各單位多有出現消耗經費之採購，此點仍須注意。</p>	<p>免浮編情事，且向下宣達各系所知悉，學院端確實檢視預算分配執行情形，盡可能降低年底消耗預算或執行率不佳等情形。</p>
2-1-2	<p>111年度本校校務基金提撥之計畫配合款執行情形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1：「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p>	<p>本計畫延續本校對於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各方面的補助機制和措施，並藉由本計畫擴大輔導層面和深化輔導成效，並持續爭取校內外資源以輔助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安心就學，幫助學生圓夢及展翼高飛，另外本計畫所執行之工讀機會，以不影響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的學業為前提，以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為優先聘僱對象，透過協助計畫活動辦理，培養其積極的任事態度和計畫任務規劃執行實作能力。</p>	<p>查本年度築夢展翼計畫總核定經費新臺幣1236萬500元整，校內配合款174萬7,900元整(附件6)，係由外部捐款支應，配合教育部1+1獎勵補助計畫，該計畫執行內容為專任助理人事室、辦理講座相關費用、招生業務費用、設備器材費、學生獎助金、生活助學金等，全年度經費實支1084萬1,253元，本年度執行率87.7%，較110執行率76%成長逾10個百分點，再細查各項執行項目執行率，學生獎助金發放執行率仍偏低。</p>	<p>本校配合款源自於外部募款，外部募款目標除109年度達標外，未有其他年度達標，請執行單位盡可能達成績效，另有關學生獎助學金方法執行率不佳一節，仍請學務處轉請各學系協助宣導，鼓勵符合資格之學生踴躍申請，以擴大獎助對象及提升獎助金額。</p>
2-1-3	<p>年度本校校務基金提撥之計畫配合款執行情形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2：「提升高教公共性：透過原住</p>	<p>為因應本校原住民族學生人數不斷增長，希望激發原住民族學生學習熱忱、建構專屬於原住民族學生</p>	<p>本年度為第3次申請本計畫，全案核撥新臺幣92萬1,000元整(如附件7)，本校配合款9萬1,000元，較</p>	<p>本計畫案補助款及配合款執行符規定，另查近三年度計畫所提</p>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輔導原住民學生成效」	之生涯輔導模式，協助原住民族學生在其專長及生涯期待與族群需求探索未來可能之升學就業方向，本校設有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綜整原民生相關教育資源輔導業務，全校各學制原民生占比約5%，為數不小，爰申請本計畫對本校原民生具有有其效益性，亦提供渠等在就學上得以獲取更多資源。	去年度減少28萬9,000元，配合款佔比約9.9%，係由原資中心年度本預算支應，查本計畫經費執行內容為專案助理人事費、講座費用及原住民族特色活動業務費等，再查該計畫之收支經費結算表及請購明細(如附件8、9)，全年度執行率100%，其中人事費45萬元皆按月依規核銷，且業務費執行皆依提報計畫核定內容執行，支付講座鐘點費、活動用庶務性器材與餐點及一般文書消耗用品等，尚符法制。	撥之自籌款約在10%，原資中心屬本校二級單位，年度預算無一級單位充足，倘未來爭取提高該計畫之補助經費，校內自籌款勢必隨之提高，恐生自籌款短絀情事，對執行內容有其實質衝擊，爾後編列年度單位預算時宜優先考量爭取計畫經費所需提撥之配合款。
2-1-4	年度本校校務基金提撥之計畫配合款執行情形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冊：「大學社會責任 USR-地方創生」	大學社會責任USR-地方創生係本校近年發展重點，所爭取計劃量全國名列前茅，爰學校配合款金額可觀，為有效控管學校支出經費，本項次列入年度稽核計劃，以翔實查核經費執行情形，確保無浪費公帑及違反審計規範之虞。	查111年度本校USR-地方創生計畫(4件萌芽型計畫)經教育部核撥新臺幣1,100萬元整(附件10)，學校配合款400萬元整，自籌款係經111年5月9日本校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決議由校務基金支應；全案執行率表現亮眼，配合款執行率100%(附件11)，且詳查各季管考紀錄，子計畫皆依提報內容辦理，由主持人老師協同學生參與，付諸實際行動，亦深獲受輔導對象肯定，確實發揮高教資源融入社會之精神，亦延續過往年	本案補助款及配合款執行績效卓越且細查執行內容皆符合請計畫所訂，惟查經費執行明細，部分計畫於年底時核銷許多辦公事務用品，仍須留意是否有消耗預算之虞。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p>度執行率(109-111年度為同一執行期程)，本年度執行率亦表現亮眼，榮獲2022年台灣永續行動獎2金1銅佳績，並受邀參加亞太永續博覽會。</p>	
2-2-1	<p>111年度期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之百萬以上動支案 本校屏商校區學生宿舍整修工程案，校務基金核定不足之工程款，經費新臺幣2,204萬6,490元。</p>	<p>查110年12月8日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核准簽文(如附件)，為提升學生住宿品質，持續執行學生宿舍改善計畫，學生第一宿舍寢具已老舊不敷學生需求，陽台、公共區域也年久未整修，故預計於111年7月起進行學生第一宿舍整修工程，所需經費為4,821萬2,890元，為不影響宿舍其它支出需求，陳請准由111年宿舍經費折舊攤提及行政管理費共2,616萬6,400元支應，尚不足2,204萬6,490元由校務基金支應，經111年1月3日本校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p>	<p>111年6-8月份暑假期間修繕屏商校區第一宿舍，包括浴廁、汰換寢具、走廊牆壁粉刷、公共空間改善等，決標金額4,580萬元整(如附件12)，查本案工程業於111年8月24日竣工，9月6日驗收合格，並於11月11日全案結案付款，完工前後對照圖如附件13。</p>	<p>少子女化之趨勢下，大學申請核撥經費興建新宿舍難上加難，爰可見整修老舊學生宿舍之必要性，為保障本校學生住宿需求，確保住宿環境安全舒適無虞，本案經費支出有其合理性，惟近來本校修繕宿舍頻繁，攤銷金額龐大，建議嗣後整修工程間隔年度宜拉長。</p>
2-2-2	<p>111年度期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之百萬以上動支案 核撥臺灣教育大學系統111年運作經費100萬元。</p>	<p>本校係臺灣教育大學系統所屬成員，依據該系統組織章則規定，系統成員每年提撥新臺幣100萬元支應系統運作，該系統每年定期辦理聯合轉學考試、配合財團法人基金會執行計畫及獎助學金表揚</p>	<p>有關本校近年撥付臺灣教育大學系統運作經費執行不佳且年年呈現懸帳，係囿於該系統執行之計畫橫跨眾多公私部門，實際上難以於單一年度完成經費使用，且近年起國內外遭新冠肺炎疫情肆虐，致該</p>	<p>本校可視近年提撥費用與各項系統辦理之計畫活動為參考，決議是否續行參加該系統，並於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中討論，由委員</p>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p>等，本校每年皆有學系提出計畫申請，可供系所教師帶領學生執行，深具學習意味，且每年本校學生皆有頒獲獎助學金，可見本校與該系統有一定程度之連結交流，亦為本校師生提供參與系統運作之管道，惟經查近年所提撥之經費執行率不佳。</p>	<p>系統諸多預定活動難如期執行，爰近三年經費執行深受影響；另查執行率不佳，致本校過往撥付經費存放於系統金額已逾 200 萬元，該筆金額皆列入本校未執行之懸帳，再查本校於該系統第六屆第 2 次會議爭取暫不撥付運作經費，先行以歷年未執行款項勻支，惟會中未採納，仍決議循例撥付 111 年度系統運作經費，經初步調查本校近年參與系統所辦理之計畫及活動，倘以金額計算，約等於本校所撥付之款項</p>	<p>共識決議。</p>
3	<p>校務基金之執行是否達成績效目標</p>	<p>依本校111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之績效主要項目如下：一、成為多元教育人才之培育重鎮，二、培育產業創新與實務應用之人才，三、關懷人文發展與促進國際交流，四、教學成果，五、研究成果，六、服務社會成果，七、投資效益。</p>	<p>本校111年度校務基金之執行尚達績效目標。(可參本校111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p>	<p>持續依據各項校務基金及開源節流規劃目標執行。</p>
4	<p>年度決算是否實質短絀</p>	<p>1. 本校 111 年度決算結果，總收入為 1,704,922 千元，較 110 年度成長 6.86%，總支出金額為 1,806,457 千元，成長幅度為 4.63%，總成本收入比為 1.0595，111 年度收支短絀 101,534 千元。 2. 經分析近三年決算變化情形及</p>	<p>1. 111 年度決算收支短絀 101,534 千元，年度決算實質賸餘為 47,710 千元，尚未發生實質短絀；刻正執行本(112)年度開源節流計畫暨具體執行內容，並送本校 112 年 4 月 24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p>	<p>須確實執行相關開源節流措施，強化校務基金使用效率，強化各類自籌收入來源、控制成本期合理有效樽節支出、拓展生源、爭取各項計畫經費、提升校內場地及設備收入、強化</p>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p>年度收支餘絀，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須調整加回國庫撥款購置資產所提列之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後，近三年度決算實質賸餘分別為：99,656千元、52,375千元及47,710千元，未發生實質短絀。</p> <p>3. 本校111年度期末可用資金為3,030,610千元，無異常減少。</p>	<p>委會備查。</p> <p>2. 經查本校111年度決算短絀主要原因如下：產學收入提升，所需配合經費亦提高，爰總支出隨之提高，出現決算短絀，近來學校為提升學生住宿環境品質，逐年整修宿舍，折舊攤銷持續增加亦為主因。</p> <p>3. 本校111年度調整折舊攤銷年限為耐用年限，延長攤提年限，決算實質賸餘下降幅度趨緩。</p>	<p>受贈收入及靈活投資，儘量維持合理校務基金年度決算收支餘絀與實質賸餘，秘書室定期召開室務會議追蹤研考校內各項支出合理化措施。</p>
5	賸餘或可用資金是否異常減少	<p>經抽查本校第4季可用資金變化情形表、111年度主計室12月31日現金結存月報表、111年度決算書及相關帳戶對帳單與收支結餘調節表(如附件14)等校務基金相關程序資料及金融機構證明文件，上開資料所示可用資金經查尚符規定。</p>	<p>1. 111年度決算(實質)賸餘、尚未發生實質短絀，可用資金尚符、無異常減少情形。</p> <p>2. 本校近年決算短絀增加，主因為學生宿舍新建工程及配合增置教學所需設備、學校建物及學生宿舍整修，暨其所衍生之折舊及攤銷費用增加。</p>	<p>校務基金持續依規定運作。</p>
6-1	111年度開源節流計畫執行情形-拓展生源增加學雜費收入來源(日大、碩博、在職、境外、政府政策)	<p>1. 本校111年度之學雜費收入較110年度增加2,645千元，111學年度學生總數較110學年度微幅減少，大致呈平盤狀態。</p> <p>2. 109-111年度學雜費收入分別為425,879千元、430,906千元(增加1.8%)、433,551千元(增</p>	<p>1. 111學年度學生總數則比110學年度微幅降低，係產攜專班全數回復為外加名額外，主要原因為今年教育部因應資通電信人才提供各學校擴充名額、休學人數減少(轉在學生)、進修推廣學制整體人數增加、退學</p>	<p>1. 111學年度部分系所招生率僅5成，請相關規畫應對錯失，少子女化浪潮襲來，未來招生勢必更加嚴峻，生源短少即財源短少，</p>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p>加0.6%)。</p> <p>3. 增加推廣教育收入： 109-111 年度推廣教育收入分別為 11,433 千元、9,245 千元(減少 19.1%)、15,300 千元(增加 65.5%)。</p>	<p>人數減少及境外生增加，致全校總人數增加。</p> <p>2. 111 學年新生註冊率：日間大學部：91.08%，日間研究所：80.23%，在職碩士班：78.03%，進修學士班：66.86%，博士班近年新生註冊率皆為100%，全校新生註冊率：85.93%。</p> <p>3. 109-111 學年僑生、港澳生、大陸地區來台境外生學生數(具正式學籍)呈現減少趨勢，查減少主因應與 COVID-19 肺炎肆虐影響與其他國家些許政策考量有關。</p>	<p>務必更加強化就學穩定率，並維持日間學制註冊率。</p> <p>2. 強化在職進修及推廣教育招生：各高中、高職學校舉辦之升大學博覽會、入班宣導及辦理招生說明會，媒合本校大學端與高中職端相關科系就讀機會與意願；運用文宣及媒體積極宣傳招生資訊，並於南區大考會場發放廣告文宣。</p> <p>3. 強化在職進修及推廣教育招生：製作招生廣告布條於屏東地區高中職附近及政府允許路段重要路口擇點懸掛；函送招生簡章、廣告宣傳單至高屏地區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國小、幼兒園等學校單位，縣市</p>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p>政府所管轄各區、鄉、鎮、村、里辦公室，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工業區、科技園區等園區管理人員、廠商員工；拜會各軍方營區主管及官兵。</p>
6-2	<p>111 年度開源節流計畫執行情形-爭取外部資源(產學合作、科研補助)</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校109-111年度建教合作收入(產學、委辦、國科會)分別為122,486千元、139,091千元、167,518千元。 2. 本校109-111年度建教合作成本分別為121,007千元、138,263千元、165,534千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9-111學年度產學合作計畫經費逐年增加。 2. 產學案件多集中於部分教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續鼓勵教師踴躍申請產學合作、教育部、國科會及各項政府或其他單位補助資源。 2. 甄選新進教師可著重具備產學合作能量，期盼為學校帶來產學收入。 3. 建立各類科研補助計畫之歷年申請與通過主持人清冊，掌握本校教師計畫申請情形，由業務單位主動提醒符合提案資格的教師及早規劃提案工作，以提升本校政府科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研補助計畫通過率，進而提升學校收入。
6-3	111 年度開源節流計畫執行情形-爭取業務外收入-其他自籌收入(場地、受贈、投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109-111年度分別為84,116千元、84,561千元及90,064千元。 2. 受贈收入109-111年度分別為3,468千元、3,970千元及9,775千元。 3. 利息收入109-111年度分別為36,416千元、24,954千元及29,116千元。 4. 截至112年1月31日，定期存款計30億7,319萬元，一年約可創造近3,000萬元利息收入。 5. 基金投資：目前持股計有元大寶來台灣卓越5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簡稱：0050)、台灣高股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簡稱：0056)、元大臺灣ESG永續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簡稱：00850)、富蘭克林坦伯頓成長基金(簡稱：成長基金)及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債基金(簡稱：全球債基金)，依據111年度決算書，截至111年12月31日，期末投資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校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及受贈收入皆於109年度皆呈現衰退趨勢，係因近年疫情趨緩，陸續開放場地外借；另外受贈收入較難穩預期逐年成長。 2. 囿於本校乃教育單位，資金不宜投資高風險產品，投資標的多採保守導向，投資收入仍呈現穩定成長，並達成期望報酬率，惟仍須注意疫情變化所產生之不確定風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校應積極進行112年度各項開源節流措施，並持續對外積極爭取提供校外單位辦理各類活動使用場所，有效運用本校場館空間增加收入；配合校務基金及投資相關規定持續穩健、合理進行資金高效益投資。 2. 鼓勵各單位訂定所屬場館空間收支辦法，以活化空間資源，貫徹有空間就有價值。 3. 本校受贈收入多為校友捐贈，缺乏企業捐款收入，宜鏈結地方產業資源，強化產學合作關係，進而獲取業界信任，捐贈資源。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額8,733萬4,246元，已實現配 息收入為315萬8,333元。		
6-4	111年度開源節流計畫執行 情形-合理控制成本(郵電、人 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理控制郵電成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水電成本 109-111 年度分別 為 36,216 千元、33,590 千元 及 37,261 千元。 2. 郵電成本 109-111 年度分別 為 7,798 千元、8,064 千元及 8,132 千元。 ● 合理控制各項人事(用品)成 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超時工作報酬109-111年度分 別為9,897千元、11,024千元 及11,312千元。 2. 用品消耗費用(如辦公事務用 品) 109-111年度分別為 85,025千元、79,062千元及 73,182千元。 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109-111年 度分別為40,750千元、40,862 千元及39,269千元。 4. 一般服務費用(含勞務外包、 契僱人員、計畫助理)109-111 年度分別為231,341千元、 250,875千元及272,551千元。 5. 人事成本-正式人員109-11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近三年度本校水電成本浮 動，111 年度水電支出接近疫 情前，判斷應為疫情趨緩陸續 開放場地外借所致，惟有相對 應收入以供支付，仍持續關注 水電費合理支出；現今電子化 公文普及，本校近三年度郵務 費仍呈現微幅上升，宜當加強 宣導減少紙本郵務遞送。 2. 學校近年持續積極推動各項 能源計畫，如：「國有公用不 動產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 租賃」，規劃三校區適合地點 設置太陽能板發電，租賃廠商 依全年售電收入金額繳納本 校回饋金，汰換大樓空調主 機、汰換燈具為符合節能標章 之LED燈具以節省用電。 3. 用品消耗及保養費用支出近 年來持續下降。 4. 111 年度正式人員人事成本 較前兩年度上升，聘僱及兼職 人員人事(兼任教師)成本近 三年度持續呈現上升趨勢。 5. 近三年專任教師超支鐘點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校應積極進行 112 年度各項開源 節流措施，並持續 合理管理、使用校 內各項必要費用支 出，並於致力各項 校務發展所產生的 折舊攤銷費用與約 聘僱兼職服務勞務 人員薪資持續增加 之間取得合理平 衡。 2. 近三年加班費逐年 攀升，建請各單位 主管留意所屬人員 工作超勤狀況，適 度調整業務，並鼓 勵同仁排休，調節 身心靈狀況，平衡 工作及日常生活。 3. 近三年兼任教師費 用支出亦呈現逐年 成長，各系所宜當 思考確保學生受教 權益及系所現有師 資數量，持續滾動 檢討兼任教師授課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p>年度分別為551,393千元、551,031千元及585,852千元。</p> <p>6. 人事成本-聘僱及兼職人員(兼任教師)109-111年度分別為76,059千元、79,814千元及81,123千元。</p> <p>7. 108-110學年度教師鐘點費,專任教師超支終點費分別為39,528千元、38,626千元及42,969千元;兼任教師鐘點費分別為19,157千元、19,219千元及18,578千元。</p>	<p>逐漸呈現上升趨勢;111年兼任教師鐘點費支出較前兩年度下降。</p> <p>6. 超時工作費近三年持續呈現成長。</p>	<p>政策。</p> <p>4. 本校一般服務費支出,內含校雇人員、專案助理及勞務外包等計時計件人員,近年持續成長,請人事室落實「本校提升行政效能及合理配置人力計畫」;另學校勞務外包經費,得考慮精簡工作內容,逐年降低外包支出。</p>

註：上開稽核項次 6-1 至 6-4 數據可參本校 111 年度決算書，內容以簡要整理數據(附件 15)呈現。

國立屏東大學

111 年校務基金稽核缺失或異常事項追蹤表

項次	缺失或異常事項	改善/辦理情形	追蹤結果
校務基金稽核報告所列缺失或異常事項			
1			
2			
3			
4			
5			
6			
7			